

戴蕾斯·拉甘

DAILEISI·LAGAN DAILEISI·LAGAN

[法]左拉 著 毕修勺 译

黄河文艺出版社 出版



95409

I565.45

戴蕾斯·拉甘

[法]左拉 著 毕修勺 译

黄河文艺出版社 出版



京电力大 00005934

DAILEISI · LAGAN DAILEISI · LAGAN

戴普斯·拉甘

〔法〕左 拉著

毕修勺译

责任编辑 李云阁

黄河文艺出版社出版

（郑州市经五路16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6.875印张148千字

1988年4月第1版 1988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4,000册

ISBN 7—5400—0059—7 / I · 58

统一书号：10385·182 定价1.60元

序

柳鸣九

1866年12月24日,《费加罗报》上刊登了左拉的一个短篇故事《爱的婚姻》,叙述一对通奸的情人,谋害了丈夫之后正式结婚,但悔恨与不安却使他们成为誓不两立的仇敌,最后双双自杀,留下了他们的忏悔。次年,左拉以这个故事为骨架,大大加以扩充与增添,成为著名的小说《戴蕾斯·拉甘》,小说出版于1867年12月。

这是一部以生理学分析为基础的病态心理分析小说,小说基本上有两大组成部分,第一部分是戴蕾斯与罗朗的两次犯罪,道德上的犯罪与法律上的犯罪;第二部分则是犯罪后的不安,恐惧与自食其果,自我覆灭。这两次犯罪以及由此而产生的病态心理是如何发生的?其内在的根由何在?左拉把这一切归之于生理的原因。他在小说的序言里这样说:“人们如果细心地阅读这部小说,就会看到每一章都是对某种生理的奇特病情的研究”。①

在戴蕾斯这个人物身上,左拉安置了生理素质这一根本性的因素:她的母亲是未开化的非洲部族的妇女,她继承了母系的血与本能,因此,在左拉的笔下,她不仅有铁一样的体质、旺盛的生机,还有“渴求旷野的空气”、“梦想过流

①左拉:《〈戴蕾斯·拉甘〉序》,《戴蕾斯·拉甘》第9页,法朗斯瓦·贝尔诺阿尔全集版。

浪的生活”的放任的愿望，追求冒险与疯狂的热情以及坚忍粗野的性格。但她所处的生活环境、现实条件，却恰巧与她的这些生理因素与素质存在尖锐的矛盾。生活环境是狭小阴暗的小巷、像洞窟一样的房屋、发散霉气的店铺柜台；生活圈子除了自己年老的姑母与多病的丈夫以外，就是长年固定的三四个亲友，他们同样面目可憎，死气沉沉、庸俗无聊，对她来说，和他们有规律地每周应酬聚会一次，实在是一种受罪。她自己的日常生活与习惯更是使她难以忍受。婚前，从很小的时候，她就和生病的表哥住在一间充满药味的房间里，甚至要分吃他的药物。在死气沉沉的家里，她必须克制自己的本性，轻言细语，不声不响。婚后，她不得不在混身发散病人气息、发育不全的丈夫身边渡过每一个空虚的夜晚。在左拉的笔下，所有这些矛盾中，最为尖锐的还是她旺盛的生机、炽热的情欲与不相称的婚姻之间的矛盾，即性的矛盾。她之所以在这个环境里呆了下来，高度地进行自我克制，仅仅是因为作为家庭的一员，得到了养育的恩情。但一遇到洛朗邪恶的引诱，她长期窝积的强烈情欲就像开闸后的狂潮大肆泛滥，她不仅不预感到危险而加以克制与管束，反而放纵自己这种肉欲的本能，于是，一步步走向了犯罪。

罗朗的情况比戴蕾斯更坏，左拉在他身上也安置了一个根本的因素。他在生理上本来就是一个血气旺盛的嗜欲者，从来就喜欢游手好闲、贪图各种官能的享乐，特别是淫乐，在这方面，他是一个老手。但不宽裕的经济条件难以保证他充分满足自己这种邪恶的癖好，因此，“便宜的肉欲生活”就成了他的理想。他一见戴蕾斯，就决定引诱她通奸，正是因预计到占有朋友的妻子不必付出任何代价。这对他来说，本来是

一次新的逢场作戏，可行可止，但在左拉的笔下，戴蕾斯肉欲的狂热却给了他前所未有的生理上的刺激，使他陷入了离不开戴蕾斯的狂热状态，以至一反他常有的谨慎与小心，挺而走险，杀害了朋友。

在小说里，戴蕾斯与罗朗从满足生理要求出发走向犯罪，最后，害人害己，也算得上是一种悲剧，但既不是传统文学中社会条件造成的悲剧，也不是性格缺陷形成的悲剧，而是一种生理与气质的原因导致的悲剧，即人的官能要求与动物性被放纵的悲剧。正如左拉在序言里所说，“在《戴蕾斯·拉甘》里，我是要研究人的气质，而不是人的性格，这就是全书的意义。我选择了两个人物，他们完全被自己的血肉筋骨所控制，丧失了自主的理智，在他们血肉之躯的必然性的驱使下，作出他们生涯中的每一个动作。戴蕾斯与罗朗都是人形的畜生，如此而已。我正是要在这两个动物身上，一步步地追索肉欲、本能的压力以及由于神经发作而来的脑系紊乱所发生的不声不响的作用。两个主人公的情欲是对他们本能需要的一种满足，而他们所犯的谋杀罪则是他们通奸的结果。他们进行这种谋杀就像狼咬死羊一样，最后，我不得不称之为他们的悔恨的那种东西，其实就是生理器官的一种紊乱、即将崩溃的神经系统的一种强烈的反应”。①

写不道德的事件并不就等于是不道德的书。《戴蕾斯·拉甘》发表后，不久就遭到了指责。1868年1月23日的《费加罗报》上发表了一封署名为菲拉居斯的公开信，称这部小

①左拉：《〈戴蕾斯·拉甘〉序》，《戴蕾斯·拉甘》第8至9页，法朗斯瓦·贝尔诺阿尔全集版。

说为“腐烂性的文学”，认为作者有“不道德的意图”，①这显然是有意的攻击。通奸故事并不能说明作品的性质。事实上，左拉在小说里主要是描写一种人性恶的危害，从事病态心理的分析，他特别集中描写了主人公犯罪后不安、恐惧、焦躁与由此而来的自我崩溃、自取灭亡，这一部分占有了全书三分之二的篇幅。左拉在描写中的道德倾向也是显而易见的，拉甘太太母子虽然丑陋、平庸、灰暗，但作为受害者深得作者的同情，被描写得善良、无辜、可怜，而洛朗与戴蒂斯即使不是作为被揭露、被鞭挞的对象，也是作为病态者被描写出来的。作者把他们犯罪后那种恶浊、卑鄙、走向毁灭的生活写得既可厌又可怕，显然带有一种道德告诫的意义。问题在于，小说没有回避主人公的性的问题，正如左拉自己所说的，“分析小说家并不害怕去探索肉体需要的问题”，②然而，作者的目的是要进行一种科学的分析与研究，“我只不过是简单地在这两个活生生的肉体上进行一些剖析的工作，就像一个外科医生解剖尸体一样”。③照他看来，他自己的科学分析的方法正是一种“现代的方法，是本世纪以那样大的热情用来探究未来、广泛有效的侦察工具”，④而且，作者在作品中以较快的速度转入对主人公负罪心理的分析之前，虽不能不对戴蒂斯与罗朗的奸情有所描

①《菲拉居斯的公开信——腐烂的文学》，见《戴蒂斯·拉甘》附录第240、243页，法朗斯瓦·贝尔诺阿尔全集版。

②左拉：《答菲拉居斯》，《戴蒂斯·拉甘》附录第246页，法朗斯瓦·贝尔诺阿尔全集版。

③④左拉《〈戴蒂斯·拉甘〉序》，《戴蒂斯·拉甘》第8、13页，法朗斯瓦·贝尔诺阿尔全集版。

写，然而都以空洞的笔法避免了色情的细节，以至他在回答菲拉居斯的责难中敢于这样宣称：“我从来没有写过会使我的妇女读者作呕和脸红的东西”，“没有一个出自我名下的句子是不能拿去放在一个少女面前的”。①

小说对现实生活与对人物内心状态的描写都是严格写实主义的，这与后来他写的家族史小说一脉相承，所不同的是，《戴蕾斯·拉甘》的描写带有一定程度的封闭性，对社会环境、外在生活的描写简略而不充分，对人物内心世界的描写则极为细致，在社会意义上，远远逊于家族史小说，而在心理分析上，则是家族史小说所不及的。不论怎样，这部作品已经具有了左拉日后自然主义小说若干重要的特征。在这里，作者明显地追求繁详的描写，如写格弥尔挣扎时在罗朗颈上咬下的那个伤痕在各种不同情势与条件下使罗朗产生的种种不同的病态感觉，即使是对可怕与丑恶的事物，作者的描写也不厌其详，如写洛朗在陈尸所看到的种种景象，等等。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他第一次明确地把生理学的分析引入了文学，在这基础上铺陈出主人公的犯罪与毁灭、情欲与病态心理。这不仅在他本人的文学创作中，而且在整个法国文学中都具有代表性的意义。因此，大批评家圣勃夫当时向左拉这样指出：“您的这部作品是出色的，认真的，从某些方面来说，它可以在当代小说的发展中开辟一个时代”。

①左拉：《答菲拉居斯》，《戴蕾斯·拉甘》附录第248页，法朗斯瓦·贝尔诺阿尔全集版。

再版自序

我曾天真地相信，这部小说可以不要序文。因为我有不是高声说出自己的思想，而是依靠在小说的细节上来表现出思想的习惯。我希望自己的书不需借助预先的说明，就会被人了解并得到恰当的评判。然而，我似乎想错了。

批评界曾以粗暴和愤怒的声调来接待我这部书。有些有道德的人士，在不乏道德字眼的报纸上，装出一副厌恶的怪像，仿佛要用镊子把它夹起来丢到火里去。即使是文艺小报，那些每天晚上报道床第间新闻和密室轶事的小报，谈起所谓的这部书里的淫秽污臭，也似乎拧紧了鼻子。我一点也不抱怨这种种待遇。相反的，当我发现我的这些同行们，竟具有少女般的敏感神经时，倒是十分高兴。很明显，我的作品属于我的批判者，他们可以判断说这部书令人作呕，我却没有权利提出抗议。我所遗憾的是这些读《戴蕾斯·拉甘》时觉得脸红的贞洁记者们，在我看来，似乎没有一个真正了解这部小说的。如果他们了解的话，他们或许会更加脸红。而我，亲眼看到他们适当地表示厌恶，也至少会感到心满意足。没有什么比看到所谓“正派”作家们嚷叫一部作品腐败，更令人生气的了。因为我确信，他们在叫喊的时候，实际连叫喊者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叫喊。

所以，我必须亲自拿我的作品奉献给我的评判者。在此我简单声明一句：我的唯一目的是为避免将来的任何误会。

在《戴蒂斯·拉甘》里，我愿意探讨的是人物气质，而非人物性格。这就是全书的核心。我选择了几个人物，他们绝对地被自己的神经质和血质支配着，完全没有自由意志。他们生活中的每一行为，都由其肉体的宿命性所牵引。戴蒂斯和罗朗仅是人形畜生而已。我设法在这些畜生体内，步步深入地探求激情作用的奥秘、动物本能的推动力量，以及神经发作后突如其来的精神错乱和失常。这两位小说角色的爱情，只属于需要的满足。他们所进行的谋杀活动，只是通奸淫乱的后果。他们选择这种后果，正如狼选择了绵羊作食物一样是必然的。最后勉强可称之为他们的懊悔的，只是由肉体机制的紊乱和神经紧张到破裂程度所产生的简单的反抗。心灵在这里完全不起作用。我原来是这样设想的，现在也仍然这样认为。

我希望人们已经开始明白，我的目的首先是一种科学探索的目的。当我的两个人物——戴蒂斯和罗朗被虚构出来时，我就喜欢向自己提出一些问题并考虑解决。例如，我尝试说明两个气质不同的人之间所能产生的奇特结合，指出一个多血质男子与一个神经质女人接触中所引起的深深的烦扰。只要仔细读这部小说，就可发现这里每一章都在对生理学上的某一情况进行研究。一句话，我只有一个愿望：提出一个强壮有力的男子和一个情欲得不到满足的女人，在他们身上寻找兽性，甚至只看见兽性；并把他们投入一个暴烈的悲剧，细心地记录下这些生物的感觉和行动。我不过像外科医生那样，在这两个活的人身上做些尸体解剖工作罢了。

一个人从这样的工作里走出来，还完全沉浸在真实研究的严肃享受里，忽而听到有人责备他只有描摹淫秽下流绘画

的意图，这的确是令人难受的。我就处在这样的境地，如一个没有丝毫情欲杂念的画家临摹着裸体模特儿，而突然有一个批评家宣告说，画家作品中的活的肉体引起了自己的恶感，因而表示非常愤慨，也当然要大惊小怪的。只要我在写作《戴蒂斯·拉甘》，我就忘记了这个世界，让自我消失在对生命的真实而精细的描写里，整个身心都用于作人的机械结构的分析。我可以向世人保证，戴蒂斯和罗朗的残酷爱情，在我看来并没有半点不道德的成分，也没有半点能将人引向丑恶情欲的因素。在这里，作为模特儿的个人品性已经消失了，正如艺术家面对着一个裸体女人，却并不关心这个女人的个人品性，只是专心地想把这女人的真实形态和色彩描绘在画布上。所以，当我听到有人拿我的作品，比作烂泥塘、污血池、阴沟、垃圾堆，以及我不知道的其它什么脏东西时，我确实大吃一惊！我懂得批评的漂亮花招，我也曾玩过这样的花招。可在所有的攻击面前，我承认自己还是不免产生了一些失望。我的同行之中，竟无一人起来解释和袒护我的书，都在叫喊《戴蒂斯·拉甘》的作者是一个卑鄙的歇斯底里病患者。我在这只喜欢展览侮辱场景的大合唱中，使然地等待着能有一个声音回答道：“不！这位作家是一个简单的分析者，他可能在分析人的腐败时忘却自己的存在，可是之所以会忘却，正如一个医生在解剖台上会忘却自己存在一样。”

请注意，我丝毫不想为一部据说与新闻界的高雅感觉有抵触的作品请求同情，绝没有这种用心。我只是奇怪：我的同行们怎么会把我看作一个文学阴沟的清扫夫？我晓得，他们老练的眼睛只要将一本书看上十页，就一定会看出一个小

说家的意图。于是，我谦卑地恳求他们，千万费些心思，看清我的本来面目，并按照真相讨论我的作品。

要理解《戴蒂斯·拉甘》，只要站在观察分析的立场上，想指出真正的缺点，其实是很容易的，只需要少许的智慧和真实批评的若干观念就够了，大不必以维护道德的名义，去抓一把污泥掷在我的脸上。在有关科学的问题上，“不道德”的责难之声，丝毫不能说明什么。我不知道我的小说是不是不道德的。我坦然地承认，我从没操心过要把它写得贞洁些或不贞洁。我所知道的是，自己从没有想过，把一些卫道士在其中发现的肮脏东西放进书里。我写其中的每一场面——甚至最狂热的场面时也一样，都只存在着学者的好奇心。我要向我的批判者挑战，请他们在书中找出真正下流的一页。那些专为黄色小书的读者们写作的、大家都知道的泄露闺房秘密和幕后丑行的所谓书籍，一印就一万册，且为一些自称正派的报纸所热衷推荐，为什么《戴蒂斯·拉甘》的真实描写，反倒使他们作呕起来了呢！

几声辱骂，一派胡言——看吧，这就是直到今天，我所读到的有关我的作品的全部评论。在和一位朋友亲密的谈话中，他问起我对评论界这样对待我作何感想，我这样平静地回答了他；如今我仍能泰然地这样说。我曾向一个具有伟大才能的作家诉说自己极少有人同情的处境。他回答我下面这句深刻的话：您有一个极大的缺点，将使一切门户都对您关闭着，您不能和一个愚蠢的人谈上两分钟，而不促使对方明白他是一个愚蠢的人。也许是这样吧，我已感到自己对评论界所犯的错误：我竟指出他们不聪明了。不过，对评论界受局限的目光、毫无条理的神经系统和他们盲目作出的判断，我

禁不住要表示心头的轻蔑。当然，我是指时兴的评论界，他们只依靠一些愚蠢的文学成见作出判断，而不能从人性的观点出发。一部有关人性的作品，为了能得到理解，就要求这样的观点。我从来没有见过像他们那样笨拙的了，小小评论界，趁《戴蒂斯·拉甘》出版之机，赏给了我几拳，但都平平常常地一一落空了。他们基本上打错了方向。满脸涂粉的女伶跳轻佻放荡的舞蹈时，他们向她喝采叫好，而同时却对生理学上的一个研究大喊不道德。他们一点也不了解，也一点不愿意了解；又要自己到了为自己的愚蠢而恐慌的时候，他出击的拳头总是向别人挥动的。而别人，为自己并没犯过的错误受人攻击，确实是忍无可忍的。有时，我惋惜自己没有写淫邪的东西。在这碎石烂瓦飞落到我的身上时，我又不知道因为什么受到这愚蠢的打击。我想若真的写了肮脏的东西，受到这应得的惩罚，我将会愉快地接受。

在我们这个时代，似乎只有寥寥两三人能读懂、理解和判断一部书，我情愿接受这些人的训示，确信他们讲话时，绝不致于体会不到我的本意就评价我努力的结果。他们将负责地避免发表“道德”、“贞洁”的空洞名词；他们将承认，在这艺术自由的时代，我有权利随自己的好恶去选择题材；他们只要求作家，凭良心写出有意义的作品；他们深知，愚昧有害于文学的品质和尊严。毫无疑问，我在《戴蒂斯·拉甘》里尝试采用的科学分析，绝对不会引起他们的吃惊，他们将在那里看到，本世纪为了揭穿一些未知的奥秘，人们在积极探索中所普遍使用过的工具和方法。不论他们所得的结论怎样，都将会承认我的出发点：我在研究人的肉体 and 气质在环境作用下所发生的极大变化。我将站在那些怀着

善意寻求真理的真正的评判者面前，他们既不幼稚，也没有假廉假耻，遇到赤裸裸的、活的解剖作品，看到这些作品所描绘的形象，不相信自己应该显示出难受得作呕的酸样。诚实的研究，像火一样会净化一切。真的，如果在这样的我所喜欢的、梦想的评判庭前，我的作品将会是很卑微的，我将呼吁评论家们对它作出极其严厉的批判，我愿意它最后形成时涂满了修改的黑线。真能这样，我至少将产生深深的快乐感：看见他们批评我，是为了我所做的尝试，而不是为了我未曾做过的东西。

从现在起，我似乎就听见一种伟大的批评，那曾革新了科学、历史学和文学的自然定义的批评，向我宣判：“《戴蕾斯·拉甘》是一种非常例外的研究，近代生活很少被幽闭在可怖的丑恶和疯狂里，生活的悲剧较多曲折，这一类情况应该被放在一部作品的次要地位；作者为了不损失自己观察的成果，强调了每一细节，因而给整篇内容增添了过多的紧张、剧烈感。另一方面，文体也没有一分析作品所要求的纯朴。总之，为了写一部好的作品，一个现代作家必须以更加宽广的目光观察社会，必须在更多的方面和不同的角度描写社会，尤其要注意使用简洁、自然的语言。”

我愿意费二十行字去回答那些既天真又恶意、极其令人恼火的批评。但我忽然发现，我若这样做，仍会像长久执笔在手时常常发生的那样，将只变成和自己的谈话。知道读者们不喜欢如此，我就停止下来了。如果我有写一篇宣言的愿望和闲功夫，我也许会尝试维护某记者谈及《戴蕾斯·拉甘》时所谓的“腐烂文学”。然而，这有什么必要呢？我所光荣隶属的自然主义作家群，还有足够的勇气和积极性，去

生产强有力的作品，它们本身就含着维护的力量。

由于某些评论家的完全盲目和偏见，一个小说家才被迫来写一篇序文。由于爱好光明，我犯了写一篇序文的错误。既已写出，就恳请聪明的人们宽恕我的多事，因为人们自能看得明白，不需要别人在大白天给点起一盏灯来。

爱弥尔·左拉

一

在该纳歌路尽头，若人们从码头走来，可以看见新桥巷。那是一条狭小而阴暗的过道，自马塞琳街通到塞纳河路。巷堂至多有三十步长、三步宽，铺着碎裂的已经松动的淡黄色石板，经常发出浓烈的湿味，顶上直角地镶盖着的玻璃，沾满了一层污黑的灰尘。

在夏天晴朗的日子里，当闷热的阳光烘烤着街道之际，一条淡白的光线，从肮脏的玻璃顶上射下来，在这狭小的弄堂里投下可怜的影子。在恶劣的冬季里，那些空际弥漫浓雾的上午，玻璃顶则把龌龊丑陋的阴影映在石板上。

左边，开设着几间店铺。店铺低矮而昏暗，简直像从洞穴中发掘出来似的，散发着寒冷气息。这里有旧书商人、儿童玩具商人、纸板制造商人，他们陈列的商品罩满了尘灰，模糊地沉睡在阴影里。小玻璃块拼合成的橱窗，使货物映出淡绿色的奇怪反光。在这酷似洞窟的店铺里边，透过货橱，只看见奇怪的阴影在里面蠕动。

右边，沿着整个弄堂，竖着一堵高墙，对面的商人们把许多木售货亭贴放在墙边。一些大概二十年来一直弃放在这里的不知名的商品货物，倚着涂了褐色的简陋纸板排列在橱内。一个卖假珠宝的女商贩，就活动在这样一个木亭里。她在那里出售几个铜子一只的铜戒指，正在把一枚枚戒指认真地放在桃心小木箱里的一层蓝绒上。

越过玻璃顶，高墙仍然向上升去，乌黑的墙壁敷着粗劣的灰土，仿佛布满了麻疯病的症状，到处都是难看的疤痕。

新桥巷不是游人散步的地方。人们只是为避免多走路，节省几分钟时间，才走这条狭道的。只有忙忙碌碌的人，一心想走得快些，不愿多转弯，才乐意经过这里。在这里，时常看到的是，腰间系着围裙的学徒，携着工具的工人，以及许多夹着包裹的男男女女，还有在玻璃顶投下的暮色里拖着步子行走的老头子。成群的孩子们从学校出来后，很快地涌到这里，木鞋跟踏在石板上，汇成一片烦扰不堪的噪音。整日都有杂乱的脚步踏过石板，任何人都不停留，不说话，都忙于自己的事情，很快地走了过去，不向店铺投射一瞬目光，只有急促的脚步和石板颤动的声音。开店的人们总是不安的神态注视着这些行人，最难得的是有时居然奇迹般地，会有几个闲人在他们的货摊前停留下来。

入夜之后，弄堂由三盏装在笨重的方形灯架上的煤气灯照着。那吊在玻璃罩下的煤气嘴，向玻璃罩里吐着紫黄色的光斑，并将惨白的微弱光圈散向四周。它们闪闪烁烁地颤动着，好像一霎间就要熄灭似的。弄堂充满了偏僻凶险之地的凄惨景象，极大的阴影伸展在石板上，潮湿的气息从街道上吹来，真可以说这里是一个地下墓道，摇曳着三盏昏昏的丧灯。商人们在夜间对光明的需求，就以这煤气灯映入橱窗玻璃上的微弱光线为满足。在店铺内，他们只点上一盏盖有灯罩的油灯，平时总把这盏灯放在帐台的一角，使过路的人们得以分辨出，在这白天也被黑暗侵占着的洞窟深处，究竟有些什么东西。在纸板商漆黑的店门旁，两盏矿石灯从玻璃窗内发出刺眼的光亮，两道黄光穿透了黑暗。另一边，插在